

童诗4首

□ 闫裕心(11岁)

童话

用格尺测量时间
这个季节只有三厘米
一厘米晴
一厘米阴
还有一厘米
我和猫咪走在回家的路上

橡皮

可以把
每个写错的字
轻轻擦去

可以把
每道算错的题
轻轻擦去

可令人着急的是
我的粗心大意
却怎么也擦不去

我用力擦了一次又一次
一不小心
擦破了纸的秘密

想象

我在练习本上
画了一条横线
又画了一条竖线

横线是一条街
竖线是另一条街

春天住在一条街上
秋天住在另一条街上

我从一条街
走到了另一条街

就是从春天
走到了秋天

水边的丹顶鹤

一只丹顶鹤在水边
优雅地散步

一步,走过风
它看见水面起了波纹

又一步,走过阳光
它看见金色的鱼群游了过来

它看着它在水中的倒影
像看着一个美丽的梦境



《季节的色彩》 版画 邵春杨(10岁)

总是在午夜时分
闷闷叫了两声
托着长长的尾音如老生
一头磨驴卸了套

一大早。我迫不及待登上北山
向八里外叫的地方眺望
一排松树切断了我的目光
那缕白色的烟往天上飘

在跑。每天、每月……每年
这样的大嗓门
那个呼隆隆往前跑的大绿虫子
带走了我魂不守舍的童年
和一个村子的空

坐上火车去姐姐家

走八里地就是兴隆镇
梦里天堂的模样
那么大的一个黄色的票房
如教堂
排队、拥挤……大呼小叫
一张白色的纸
兴隆镇——万发屯
窄窄的车票
被矮瘦的检票员
剪了个豁口
我被挤进吭吭的站台

那年我十岁。第一次钻进
这个趴着跑的梦
铁肚子如此神秘
三十里外的姐姐家如此遥远
木质的座椅
散发着清子油和松明子的味道
车窗的老胶卷播放着
一帧一帧的风情画

“火腿肠、方便面、矿泉水……
咸鱼片、松花蛋味”
胖胖的售货员推着小车
来来回回吆喝
逗拾着我饥肠辘辘的胃
她牵着我的目光
走近又走近

就像咔嚓咔嚓的铁轨声
一下下敲进我的懵懂
就像嫁到赵春浩屯的姐姐
给我擀的打卤面
三十年后还咽不完的肉沫香

少年的火车

(外一首)

□ 红雪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 曹立光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太阳还没学会在露珠里翻身
滚烫的小身子
总沾满旋覆花的金色花粉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大山不知道什么叫烦恼
没有衣服遮风挡寒
笑哈哈扯过一群动物围腰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森林走出童话学会成长
树叶的问号最多
绿了得到黄了失去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土地身披朝霞悄悄出嫁
狗尾草看着远去的云
快乐地摇了摇毛茸茸尾巴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寄居蟹与海草住着宫殿逍遥
天上盘旋的鲸
眼睛里的涟漪一漾一漾

当大海还小的时候
彩虹喜欢用闪电编织花瓣
雨滴里奔跑的蓝孩子
小脚丫被风吹起又悄悄变蓝



《快乐童年》 版画 赵晨(10岁)

写给孩子的小说

迷宫图书馆

(小说)

□ 秦莹亮

1 你可记得自己是如何来到这座图书馆? 这个透明的圆形世界,这座无限的玻璃迷宫?

闭上眼睛,我就清晰地回忆起那一夜。那个讲故事的波斯女孩推开了那道彩绘的小门,带我进入了这座沉沉的、仿佛充满了古书的圆形宫室,四下没有灯火,只有微光隐隐在闪烁。我还记得,她的皮肤像杏子般金红,黑发上戴满光艳的宝石。在玻璃地面上,她猫一样的脚步无声无息。

“在这里等我。”她轻轻说,然后隐入一列书架后面,不见了。那时,我并不知道她的故事已经讲完了。我一边等待,一边幻想自己是故事中的主人公,是微服私访的哈里发,粗麻衣衫下穿着金线的王袍,坐在好客主人的筵席上,一夜又一夜微笑着听他们离奇的故事。每个人的荣辱生杀,正悬于我的一念之间。

女孩一直没回来,我倚着冰冷的书架,在黑暗中睡去,又在黑暗中醒来,身边没有光亮,也没有声音,只有堆积如山的书籍。渐渐地,我明白了,这里永远是黑夜。我向虚空大声呼喊女孩的名字,声音却像进入了深海,在空气中渐渐消散。

无所不在的黑暗和孤独包围着我。这地方比我想象得更广大、更荒凉。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失去了方向,记忆也变得模糊了,再也找不到来时的那扇小门。

生来,我就是个比别人更容易感到孤独的孩子啊。

因为孤独,才会渴望陪伴;因为孤独,才会迷恋女孩讲的故事。

如今,我为什么会困在这里呢? 在这无法离开的地方,究竟有些什么?

2 沿着一列列书架,我去寻找那些闪烁的微光。一路上,我触摸,我辨认,所经过的地方无不嵌满书架,只留有可供一人通行的小径。有时微光就在眼前,我却无路可走,不得不转回头来;有时走了很久,微光却越来越远,终于隐没不见。终于,我走近了一丛光芒,却发现那也是一本书。我翻开它古老的封面,眼前骤然变得明亮,在暗夜中,书中的字与字碰撞发出磷火,召唤着我。

就这样,在黑暗中,我翻开了第一本闪光的书。

最开始,我还在书中寻找波斯女孩的身影,渐渐地,我忘记了她,开始倾听全新的故事。借着书的微光,我逐渐看见身边的世界。无数道玻璃砌成的圆形书架仿佛融化在永夜中,上面是成千上万的书,犹如恒河沙数。有的书与黑夜同色,有的书像电光石火——

头戴宝石的女孩再也没有回来,但我并不寂寞。我认识了许多新的朋友,每一个都像宝藏。

有躲在城堡中的少年,他聪明而神经质,总是担忧自己会变成一只甲虫。可是,他有一只放大镜,能够洞察你心里最细小的悲哀;

有开剧院的英国绅士,假发下面藏有一根舞台的拉绳。轻轻一拉,他放在我掌心里的胡桃壳就会分开,演出一幕幕最动人的戏剧,而他,只是衔着烟斗,在一旁微笑不语;

有温柔的丹麦诗人,他的魔法就像点金石,却又比点金更神奇。凡是他的手指所触到的,无论是天鹅、雪山、破碎的镜片还是你的眼泪,一切都会变成亮晶晶的童话。

3 年岁逝去,我知道了这迷宫的全貌。它无限宽广,也无限高远,像海螺一样盘旋,像罗马竞技场一样环绕,千万层地上伸展,伸向永恒的黑暗。

我时常怀疑,迷宫并不是永恒静止,而是随着我的视野不停地生长,因为每一天,那穹顶都比我记忆中更遥远。而迷宫最顶端,偶尔会隐现一线光亮,像指环上的钻石一闪,就转瞬即逝。我猜测那是晨曦,折射了千万次的朝阳仿佛进入深海,变成了微茫的一线光。

这一线光所在的地方,成了我的方向。

我也记得第一个旅伴的模样。他是个面色苍白,头发蓬乱,戴着一副黑框眼镜的少年,我们在—列环绕着星云的书架下相逢。

得知自己并不是这孤独世界里唯一的人,是多么喜悦啊。我们并肩坐在书架下,说了三天三夜的话。我告诉他我为什么会在这里,这些年来我所看过的书,遇到的朋友;他也讲了他的经历、他的读书笔记和思考。他十分渊博,也十分聪明,然而,我们在迷宫中走过的路全然不同。

最后,我决定再次出发了。直到这时,我才想起要问—问他的目的地:

“你也要去穹顶吗?那个明亮的地方?”

“不。我要去找—列我计算出来的书架,找到一本编号为b612的书。”我的新旅伴毫不犹豫地答道。

计算?编号?我非常吃惊,这座迷宫和浩如烟海的书籍,我一直认为它们是一个整体,难道这一切都经过精密的计算和排序吗?

“是的”,戴眼镜的少年说,“这座图书馆,我早已发现,它是一个庞大得难以想象的数列,而b612,只是我计算中的一项。”

“我们说的是同一座迷宫吗?”我不能置信,“难道这不是一个螺旋上升的、永无止境的黑暗迷宫吗?”

“是啊,我们真的同处一个次元吗?”少年也叹息了,“这里明明灯火通明啊。”

我们遗憾而又决绝地分手。尽管有一个旅伴是多么可贵,但是,我们所在的,似乎是不同维度的世界,要去的也不是同一个地方。

“无论多么艰辛,我都要继续计算。破解数列的那一天,就是我走出迷宫的那一天。”临别时,少年说道。

4 那以后的岁月里,我在迷宫的各个角落,还遇到过以长笛代替语言的女孩,在她的眼中,这座图书馆是一部宏大的乐章,休止符就是迷宫的出口;遇到过专心描绘画的老人,他认为,浩繁的书架与天上的星宿对应,总有一天他会发现其中的规律;当然,也遇到过像当初的我一样,不知自己在寻求什么的少年。我想,终有一天,他们会找到自己渴望的东西。

我遇到了形形色色的旅伴,但没有一个人能够带我走出迷宫,而我也渐渐明白,每个人眼中的世界各不相同,只能选择属于自己的道路。

5 沿着无尽的圆形书架,我拾级而上,追寻着那一线光芒。新的世界吸引着我,每一天,我都比昨天更沉静。在书中,我看见了长河的落日,看过了帝国的衰亡。或许你会问,这一切与我有什么关系?我只能回答,当我看到了这一切,我就感到自己不再是孤独的、漂浮的尘埃,而是跟更广大、更坚实的土地连接起来了。

我不再想,什么时候才能走出迷宫,我也不再想,这条长路的尽头在哪里。我只是向着天空的方向,不停地攀登。

无穷的天梯带着我盘旋上升。此刻,我已经确信,迷宫的确是在日日夜夜生长,我和它将会去向何方?也许,要用一生去追寻这个答案。

终于有一天,上升的穹顶仿佛触到了黑夜的天幕。深远的震动从脚下传来,迷宫破碎了,千万片玻璃跌落下来,变成了亮晶晶的碎片。久违的、清新的天风吹过我的头发,这一刻,我发现自己飘浮在寰宇之中,身边是明亮的群星。有的星开满花朵,有的星宛如竖琴,有的星像排列整齐的矩阵。每一颗星,都彼此相望,每一颗星,仿佛都触手可及。

原来,我所在的迷宫图书馆,是万千小行星中的一颗;原来,有千万人曾经像我一样孤独,像我一样苦苦地求索那明亮的一线光芒。终于,我们都浮出了黑暗的暗夜,在更广大的世界中相逢。

千万颗星球都在微笑,都在大笑,都在放声歌唱,歌声交织成一片明亮的海洋。我知道,自己永远不会再孤独。

地,不“尽在书”。

廖燕生活在明末清初的封建社会,起初,作为读书人,和芸芸众生一样,走以科举博取功名的传统老路。但苦读寒窗之后,对内容空泛、形式僵硬死板的八股感到不满,质疑“八股非书也,书盖文之总名而八股特其一耳”,天下的书那么多,只读八股,“算不得读书”。为了不被八股所误,廖燕毅然“中道辞去”,辞诸生,“弃八股而从事于诗声文词”。博览群书中,丰富自己。

唐代科举取任,考试范围相对广泛,而到了明代,以“八股”行文,只考“四书五经”。于是,“士以爵禄所在,日夜竭精敏神,以攻其业。自《四书》、一一经外,咸束高阁。虽图史满前,皆不暇目,以为妨吾之所学。”为了博取功名,除了四书五经,其他书干脆不读了。难怪封建社会培养出众多范进式的腐儒和庸官。

博览群书的廖燕不限于书本,还要

据报载,日前齐齐哈尔一位15岁的少年,瞒着家里人,网购毒蛇当宠物饲养,喂食时被咬伤,被及时送到了医院。救治医生说,少年能够化险为夷,和第一时间就诊有一定关系。被毒蛇、蜘蛛、蝎子等咬伤的患者,轻者局部肿胀、疼痛、瘀斑、局部皮疹,严重的可导致过敏性休克甚至死亡。

如果说,15岁的中学生不懂事,那么,已经是成年人的大学生应当不会犯此类错误了吧?非也。几年前,昆明市嵩明县军马场教基地的某学院一位大学生,也在学生宿舍里养了一条有毒性的菜花原矛头蝮蛇。为躲避检查,他把蛇藏在衣柜里,幸被及时发现,没有造成后果。

且不说买卖国家“三有”动物违法,即便是从个人安全来说,这种事,也是万万做不得的。遗憾的是,无论是中学生,还是大学生,都犯了“低级错误”。

从小学到大学,一定读了不少书,

莫要偏废

□ 姜胜群

「无字书」

说“似未发其义”,于是,自己写了《续师说》二篇,阐述自己的观点。

坚持读两本书的廖燕,终于冲出樊笼,著书立说,见解独到。在《明太祖论》一文中,直接揭露科举制度的要害:“吾以为明太祖制义取士,与秦焚书之术无异,特明巧而秦拙耳,其欲愚天下之心则一也。”这种振聋发聩的认识,历朝历代,能有几人?无怪世人称之为“人真妙人,文真妙文”(明)陈恭尹《独漉堂集》)。

今天,偏废了“无字书”的,岂止养毒蛇的中学生和大学生,即便是读研究生的女大学生,也被只有小学文化的刁钻农民,骗了个人财两空。看来,只是读“有字书”,有时,真的PK不过没学历读“无字书”的。

“有字书”和“无字书”,犹如人的两条腿,偏废了一个,便成了残疾人。莫要偏废“无字书”,做健康人,两条腿走路,方能大步地前行!